

附件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关岭自治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关岭自治县2025年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项目，属于其他为列明行业；制造商为贵州核工业辐射检测院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49.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6.6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核工业辐射检测院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30日

